

五、其他應融入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國中)(表五之二)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 /融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 數	
國中長期照顧 服務	7	上	綜合/家政	長照服務/失智症衣著/衣物保養	5-8	4	1. 每學期應融入健體或綜合領域2節課。 2. 應將失智症議題相關概念融入。
		下	綜合/家政	長照服務/失智症飲食/食在健康	3-6	4	
	8	上	綜合/童軍	長照服務/失智症戶外休閒活動/戶外安全練功坊	15-18	4	
		下	綜合/家政	長照服務/失智症照護/幸福一家人	15-18	4	
	9	上	綜合/童軍	長照服務/失智症者國際觀/「童」探世界「童」去服務	16-19	4	
		下	綜合/家政	長照服務/失智症飲食/「食」在好安心	7-10	4	
	全校	上	班級活動	長青養護中心參訪	17	1	
		下					
安全教育 (交通安全)	7	上	綜合/童軍	攜手童行	1-5	5	1. 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12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45459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為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
			綜合/童軍	地圖搜查線	10-12	3	
		下	綜合/家政	烹調「硬」實力	13-14	2	
			綜合/家政	料理起手式	15-18	4	
			綜合/童軍	火焰力士	16-20	5	
	8	上	健康與體育	貼心！就能安心！	1-2	2	
		下	健康與體育	安全防護網/馬路如虎口	16-19	4	
	9	上	健康與體育	運動生活	1-5	5	
		下	健康與體育	親水之旅	1-4	4	
	全校	上	班級活動	交通安全宣導	9	1	
		下	班級活動	交通安全宣導	4	1	
生命教育	7	上	綜合/童軍	當我們童在一起	8-9	2	1. 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12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45459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為單位填列實施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
			國文領域	生之歌選	3	4	
		下	綜合/童軍	LOVE 服務	5-6	2	
			國文領域	記承天夜遊	15	4	
	8	上	綜合領域	青春停看聽/情緒我做主	7-12	6	
			綜合領域	單元三、生涯探照燈	15-20	6	
		下	綜合/輔導	青春觀察家	8-9	2	
			綜合/家政	愛家進行曲	14-18	5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 /融入領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 數	
	9	上	綜合/輔導	超前部署壓力紓解	3-4	2	點，且非以宣 導或活動形式 辦理。
			健康與體育	身體密碼面面觀	1-6	6	
		下	綜合/輔導	青春物語	10-14	5	
			綜合/輔導	夢想起飛/勇敢夢想	8-9	2	
	全校	上	班級活動	生命教育宣導	15	2	
		下					
戶外教育 (毋則免填)	7	上					1.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 第 1120045459 號函辦理。 2. 請以同一年級 為單位填列實 施議題及節 數，並於「課 程計畫」中敘 明議題融入之 單元/主題名 稱及教學活
		下					
	8	上	綜合/童軍	戶外生活大晉級	1-7	7	
		下	綜合/童軍	野外探險不冒險	1-6	6	
	9	上					
		下					
	全校	上					
		下					

備註：依教育部 112 年 4 月 1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45459 號函，公立國中小能以安全教育（交通安全）、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為主題，規劃統整性、主題性之彈性學習課程，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，並於該年級全部班級實施。學校應於學校課程總體架構之「五、其他應融入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」載明議題融入之實施情形，且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。